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07日至2025年06月06日止。

第 7955782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2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花意生活（北京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27号[2-1]75幢平房108室

代理机构 北京鼎云升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3类：催泪武器；焰火；信号烟火；烟火产品；鞭炮；爆竹；烟花；个人防护用喷雾；雷管；爆炸弹药筒